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營養師 楊璧毓

電話：22289111+54708

電子信箱：yuyuuu2022030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北區賴厝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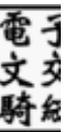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體字第11100542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040000E_1110054206_ATTACH1.pdf)



主旨：有關本局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共同主辦111年農業整合諮詢輔導體系計畫暨臺中市各級學校食農教育增能研習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參訓，並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09-111年本市校園食農教育總體推動計畫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111年4月21日農試技字第111210189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計3場次，各場次名額以40人為限，相關研習日期及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

1、場次一：111年8月11日(星期四)。

2、場次二：111年8月16日(星期二)。

3、場次三：111年8月17日(星期三)。

(二)地點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農民訓練中心(臺中市霧峰區萬豐里中正路189號)。



學務處 收文:111/06/30



1110003612

有附件

(三)報名方式：

- 1、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，參加本次種子培訓研習之公務人員或教師，本局同意核予各場次研習時數6小時。
- 2、請於111年7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前至 <https://forms.gle/pHeYS5rUJB9RYDRx6> 完成報名作業。

(四)注意事項：

- 1、依據111年度本局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食農教育經費補助計畫規定，受補助學校務必指派1位老師參與本市食農教育會議、種子教師培訓、研習及成果發表，並返校教學推廣。
- 2、為響應環保，請參加人員務必攜帶環保杯、環保餐具。

三、檢送旨案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體育保健科

